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4-067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 增资金额：5.9 亿元人民币

2014 年 11 月 10 日，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9 亿元，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资概述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精工”）作为公司的重要子公司，主要承建文化体育场馆、机场、铁路等大型公共建筑项目、超高层重型商业建筑项目。该公司历年来承接了众多重大难新的标志性建筑，如 2008 年奥运会主会馆国家体育场馆—“鸟巢”工程、第 26 届世界大运会场馆深圳湾体育中心—“春茧”工程、新疆会展中心等文体项目，北京首都 T3 航站楼、广州白云机场、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中心、深圳火车站等机场铁路项目，深圳证券交易所大楼、北京国贸三期、广州珠江新城西塔、东塔等超高层重型商业建筑。

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和民航局分别关于铁路和机场今年的投资规划，铁路、城市轨交和机场建设投资市场规模超万亿元，加之今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到 2025 年，体育产业投资超过 5 万亿元，目标市场前景广阔。目前该公司在手订单饱满，为满足其配套的流动



资金需求，促进其业务发展，公司将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同时考虑到工程企业招投标过程中，注册资本是体现公司实力的重要指标，为此，公司拟以增资形式对其投资 5.9 亿元，增资后，浙江精工注册资本为 12 亿元。浙江精工另一股东上海同磊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放弃增资权。

由于浙江精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标的概述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经济开发区鉴湖路，法人代表：孙关富，注册资本 61,000 万元，主要从事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截至目前，本公司持有其 99.62% 的股权，上海同磊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0.38% 的股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97,518.28 万元、净资产 84,969.39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三、增资内容

公司将自筹资金以现金方式向浙江精工增资 5.9 亿元人民币，从而使公司持有的股份由 99.62% 增加至 99.81%。浙江精工的另一股东上海同磊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放弃增资权。增资后，浙江精工的注册资本由 6.1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12 亿元人民币。根据最新的《公司法》条款，浙江精工可先行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增资金额将在法律规定时间内缴足即可。

四、授权情况

为使增资事宜顺利开展，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与本次增资及后续相关一切事宜。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通过对浙江精工增资，将进一步提高其承接重大项目的业务承接能力，促进其业务发展，同时更有助于增强公司在钢结构建筑主业上的综合实力，对公司巩固行业地位，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1日